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大冷股份，证券代码：000530）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19年3月8日、2019年3月1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上述股价异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重要事项进行了核实。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

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0 日，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第三方提供。公司 2018 年年度经营业绩目前还无法量化预测。

3、经查询上证债券信息网，截止本公告日，“18 大冷 EB”持有人累计换股数量为 838.89 万股，换股价为 18 元/股。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上述事项对公司损益影响约 12,159 万元，其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约 10,248 万元，增加当期损益约 1,911 万元。具体数额，以审计报告为准。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2 日